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淮人社函〔2024〕106号

关于开展2024年度淮安市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培训考核的通知

各县区、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社局，工业园区综合服务局、生态文旅区社会事业局，市直及省属驻淮有关单位，各评委会：

为了贯彻落实《江苏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》（江苏省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修正）和《淮安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和考核办法》（淮职办〔2012〕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素质建设，现就做好2024年度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考核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我市专业技术人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公共科目名称为《大力发展未来产业，培育新质生产力》，公共科目培训课件由我市两个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基地提供，学员可任选一家基地学习。专业科目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和行

业组织负责实施，以专业技术方面的新理论、新技术、新方法为主要内容。

三、培训考核

1. 时间及方式。2024 年我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科目培训从 6 月 17 日开始，培训和考核由淮安生物工程高等职业学校（继续教育培训网址：<https://hazj.cfyedu.com>）、福建华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继续教育培训网址：<https://jshazj.59iedu.com>）两家继续教育培训基地组织实施，学员可任选一家平台通过网络在线学习，重复学习学时不累加。

2. 学时要求。专业技术人员学习每年累计不少于 90 学时，其中专业科目不少于 60 学时。2024 年度公共科目共 30 学时，为必修课，专业技术人员在参加当年度继续教育学习时，应首先完成公共科目。

专业科目按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完成学习。

3. 考核要求。专业技术人员在完成公共科目学习后，根据个人情况选择考试时间。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，总分 100 分，考试成绩在 60 分（含）以上即为合格。考试未通过人员需申请补考。

4. 所有公共科目免费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学员考试合格后在“打印合格证明”页面用 A4 纸打印“培训考核合格证”（以下简称“合格证书”，考试合格后系统将自

动生成合格证书编号)。此合格证书为我市职称申报时继续教育证明材料。

继续教育培训是提升专业技术人员工作能力和综合素质的有效举措，也是职称晋升的必备条件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科学规划，加强管理。要引导和鼓励专业技术人员自觉参加继续教育，妥善处理好工学矛盾，确保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扎实有效地组织实施。

联系电话：0517-83671403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6月13日



（The main body of the document contains extremely faint, illegible text, likely bleed-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. The text is too light to transcribe accurately.)



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13日印发
